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资料

股票简称：中央商场

股票代码：600280

(2017 年 2 月 24 日)

重要提示

一、本次大会提供网络投票：

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二、股东大会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7 年 2 月 24 日 13: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7 年 2 月 24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三、现场会议地址：

南京市建邺区雨润路 10 号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四、现场会议授权委托书附后

[议案 1]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目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成员为八名。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提名滕洁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任期为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董事候选人简历：

滕洁，女，1976 年 1 月生，本科学历，会计师。历任南京金鹰国际集团财务部经理、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金管理部经理。现任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2 月 24 日

[议案 2]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建立集团内资源共享的融资平台，支持全资子公司经营与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为全资子公司海安雨润中央购物广场有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经营与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安雨润中央购物广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安雨润”）与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作为贷款人，以下简称“恒丰银行”）拟签订《委托贷款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不高于 3 亿元（大写叁亿元整），期限壹年。该笔委托贷款的委托人为众融财富资产管理（北京）有限公司（非公司关联方）。公司拟为海安雨润本次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海安雨润中央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吴晓国

注册地址：海安县海安镇宁海南路 24 号

主要经营范围：日用品百货、文具用品、体育用品、钟表、服装、鞋帽等。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海安雨润中央购物广场有限公司总资产 103,932.21 万元，净资产 8,343.57 万元，资产负债率 91.97%。

三、委托贷款借款合同的基本情况

（一）委托贷款借款合同主体的基本情况

1、贷款人：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法定代表人：梁科杰

公司住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解放路 97 号

2、借款人：海安雨润中央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晓国

公司住所：江苏省南通市海安县海安镇宁海南路 24 号

(二)、委托贷款借款合同主要内容

1、借款金额：不高于 30,000 万元

2、借款期限：12 个月

四、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 310,781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77.93%，其中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305,943 万元，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 4,838 万元。

公司对外逾期担保的累计数量为 4,838 万元，其中徐州中央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 2,329 万元，济宁中央百货有限责任公司对外提供担保 2,509 万元（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的担保行为，均发生于本公司收购上述两公司股权之前）。

五、公司董事会意见

2017 年 1 月 16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为海安雨润提供担保，有利于形成集团内资源共享的融资平台，支持其经营发展；为海安雨润提供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董事会一致同意该担保事项。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2 月 24 日

授权委托书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17 年 2 月 24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增补董事的议案			
2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